

政府總部
發展局
工務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西翼 15 樓



Works Branch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15/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網址 Our Website: <http://www.devb.gov.hk>
本局檔號 Our Ref.: DEVB (W) 825/83/04
來函檔號 Your Ref.: () in

電話 Tel No.: 3509 8277
傳真 Fax No.: 2801 5034
電郵 E-mail: thomas_ty_chan@devb.gov.hk

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
西貢區議會主席
周賢明議員
(經辦人：王翠滢女士)
(電郵：erin_cy_wong@had.gov.hk)

發展局、土木工程拓展署及環境保護署就SKDC(M)文件第17/22號
的聯合回應

王女士：

西貢區議會 2022 年第三次會議
有關擬議於將軍澳第 137 區設置臨時混凝土廠的動議

謝謝您於4月14日就有關上述事宜的電郵。經諮詢土木工程拓展署及環境保護署，本局現綜合回覆如下。

香港的建造工程廣泛使用混凝土，故持續和穩定的混凝土供應非常重要。由於混凝土材料混合後會在一段短時間內凝固，必須及時運送到各區工地，否則有可能影響混凝土成品的質量，因此混凝土廠選址有地域性考慮，現時本港多個區域均設有混凝土廠以應付其鄰近建造工程的需要。為配合東九龍和新界東的發展，該區有實際需要物色合適用地設置混凝土廠，政府已完成該混凝土廠選址的研究，並建議於將軍澳第 137 區設置臨時混凝土廠。

擬議混凝土廠位處將軍澳第 137 區西北角佛堂洲山丘旁，以山丘作屏障與將軍澳市中心分隔，遠離民居。而該處亦位於臨海地區，可以提供水路運送製造混凝土的各種材料，從而減低陸路交通的壓力。因此，該土地符合便利混凝土廠運作的先決條件。我們在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交有關擬議臨時混凝土廠的規劃申請前，亦已進行了相關的技術評估，包括環境評估、排水影響評估、供水影響評估、車輛交通影響評估和海上交通影響評估，並提供適當的緩解措施，以確保不會對附近居民造成重大的影響。

至於在混凝土廠營運方面，其運作必須符合公共衛生、道路交通及環境保護的相關法例要求。混凝土廠的空氣污染物排放受《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的「指明工序牌照」規管。混凝土廠在申請指明工序牌照時，需呈交詳細空氣污染控制計劃，以控制污染物的排放達致法定的空氣質素指標目標及避免對附近居民構成滋擾。環境保護署會仔細審核相關控制計劃，認為混凝土廠有能力提供及保持所需的措施，才會批准牌照申請。在簽發牌照後，環境保護署亦會派員到混凝土廠附近巡查，以監察混凝土廠有否嚴格遵守發牌條款及相關環境保護條例。另外，我們亦會規定營運商進行一系列的污染控制及環境管理措施，確保混凝土廠在建築及營運期間不會帶來不可接受的環境影響。而相關政府部門亦會就混凝土車停泊及道路清潔方面進行巡查及執法。

對於設置混凝土廠於岩洞的方案，由於在岩洞內設置混凝土廠在香港並未有先例，政府需要詳細研究有關建議的技術可行性及相關法例要求，特別是有關消防安全、職業安全及健康、環境和交通影響，並為合適地點進行評估，以及為相關項目進行成本效益分析，以便考慮是否合適作進一步推動。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與本人或谷峻明先生（電話：3509 8307）聯絡。

發展局局長

（陳特揚



代行)

2022年4月26日

副本送：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經辦人：馮健生先生） 傳真：2714 0193

環境保護署署長（經辦人：鄧漢強先生） 傳真：2591 0558